

##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1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19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董事长何承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《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9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3）。

本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● 备查文件目录：

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